

近日，随着《女医明妃传》的热播，与女性爱美的相关讨论可谓戏里戏外，话题不断。剧中，允贤为众女调制美容养颜秘方；剧外，一些中医学者也纷纷针对剧中秘方，为爱美的女性支招。《开方支招》：爱美是人的天性，从古至今，概莫例外。那么，在女子追求美的路上，历史上都有哪些趣闻轶事呢？



“美容大王”慈禧

《女医明妃传》剧中的七白膏并非凭空杜撰，元代医书《御药院方》就曾记载了七白膏，并用“延年益寿、永葆青春”等词语，来形容该方的奇妙。相传，清代慈禧太后御用的玉容散，便是在此方的基础上调制而成。

说起慈禧，不得不感慨这位老佛爷，可谓各式美容的集大成者。据伺候过她的宫女荣儿回忆，这位太后每天都要花上好几个时辰来打扮自己，年逾花甲之时，仍“风韵不减当年，神采斐然，肌肤如玉，青丝不落”，堪称“冻龄女神”。

那慈禧都是如何打扮自己的呢？且看太后的“晨起美容图”：早上醒来，太后娘娘要先喝一碗银耳汤，喝完后，再用银盆泡手，以便疏通经络。接着开始洗脸，与其说是洗脸，不如说是敷脸。原来，慈禧在洗脸过程中，先用细腻柔肤的真丝面巾，浸泡在特制的洗脸水中，然后用丝巾轻轻按压额头及脸颊，熨平面部皱纹。洗完脸，接着就是梳头。可别小看梳头，太监李莲英就是凭这“顶上功夫”备受慈禧青睐。梳洗过后，便是化妆。

从出土的战国时期楚俑，便可看到早在战国时期，已有敷粉、画眉及胭脂的使用。胭脂在古时是面脂和口脂的统称，《唐书·百官志》曾记载，“口脂盛以碧缕牙筒”。

按照《红楼梦》的描述：胭脂是由一个宣窑瓷盒装着，里面盛着一排十根玉簪花棒，这是把紫茉莉研碎了，兑上香料特制而成。如此讲究，却也不算上好胭脂，比如，

张爱玲为她的英文原作《中国人的生活和时装》配的时装图。

## 古今女子爱花黄

文/海南日报记者 徐晗溪

桃小口一点点”。唐朝诗人岑参《醉戏窦美人诗》中描述的“朱唇一点桃花殷”，似乎更符合中国人的审美。

慈禧对樱桃小口的画法颇有心得：先把丝棉胭脂卷成细卷，再用细卷向嘴唇上一转，上唇涂得少，下唇涂得多，猩红一点，即是妆成。这种画法影响深远，到了后世，宋美龄毕生都画樱桃小口。

1904年8月，美国女画家卡尔进宫，为年近七旬的慈禧画像。然而，在她的眼中，这位太后最多不过40岁。也许，对于大权在握的女性来说，权力就是最好的美容药。

### “美发先锋”大周后

爱美是女人的天性，几乎所有的女人无不借用妆容与发饰来为自己的美丽加分。

古代女子更是对头发颇为重视。相传，南朝皇帝陈叔宝的宠妃张丽华，就因“发长七尺，鬓黑如漆，光可鉴人”，承恩于天家，被封为贵妃。

而南唐后主李煜的皇后大周后，则用三千青丝开创了一个“百变发型”的时尚先河。

大周后国色天香、风华绝代，“通书史，善音律，尤工琵琶”，修复了著名的《霓裳羽衣曲》，而且她很会打扮，据陆游的《南唐书》记载，大周后“创为高髻、纤裳、及首翘鬓朵之妆，人皆效之”。

高髻在唐代时已极为流行，元稹曾在《李娃行》中，描写过这种发式，“髻鬟峨峨高一尺”。想必即便是“发长七尺”的张丽华，想凭一己之力，梳成高有一尺的发髻，也会很困难。

自己弄不起来，就得靠旁人代劳，这就产生了专门从事梳头的行当：她们手拎一只蓝花布包着的小巧木镜盒，里面装着梳子、梳头油等多种用品，给人梳头美容。因为干这一行的大多是中老年妇女，故人称“梳头妈妈”。

但又不是每个女子都能像张丽华那般“发长七尺”，所以要想达到“高耸入云”的发髻效果，免不了要掺入假发，旧时称为“义髻、假髻”。所以就有了杨贵妃在马嵬坡自缢后，“义髻抛河里，黄裙逐水流”的凄艳场景。

大周后蕙质兰心，依照天上云彩的形状，自创了凌云髻、飞天髻、朝天髻、双鬟望仙髻等发型，这些发髻光听听名字，都觉得美丽不可方物，可以遥想大周后当年是何等的明艳动人。

如云般的秀发，配上花钿，就妆成了大周后喜欢的“首翘鬓朵”。所谓花钿，又称“面花、贴花”，是贴在眉间和脸上的一种小装饰。据宋高承《事物纪原》引《杂五行书》说：南朝“宋武帝女寿阳公主，人日卧于含章殿檐下，梅花落额上，成五出花，拂之不去，经三日洗之乃落，宫女奇其异，竞效之”。

古代女子特别喜欢往头上和脸上贴花钿，黄色的为花黄，金色的是金钿，绿色的则称为翠钿，薄薄的几片花钿，往往



张幼仪

能起到“花面交相映”的效果。

### “时装总裁”张幼仪

大诗人李白曾用“云想衣裳花想容”来称赞杨贵妃的美丽；张爱玲更是表达过“个人住在个人的衣服里”的服饰观；或许，正如李敖嘴里的“全台湾最聪明的女人”陈文茜所言，女人或多或少，都会在衣服中，寻找属于自己的美丽传奇。

“墨绿旗袍，双大襟，周身略无镶滚。桃红缎的直脚纽，较普通的放大，长三寸左右，领口钉一只，下面另加一只作十字形”，这是张爱玲笔下的时尚。这位大才女，对时尚的理解就是“奇装异服”。

据民国旧文记载，张爱玲穿着奇装异服到苏青家，轰动了整条斜桥弄。她在前面走，后面追满了看热闹的小孩子。她为新书《传奇》



胭脂

的出版，到印刷所校稿样，因穿着奇装异服，致使整个印刷所的工人停工。

张爱玲倒很爽快，“我既不是美人，又没有什么特点，不用这些来招摇，怎么引起别人的注意？”

然而，在那个年代将时装推向大众的却不是张爱玲，而是徐志摩的前妻张幼仪，一个徐志摩笔下思想“裹小脚”的“旧式妇女”。

张幼仪离婚后，开了全上海滩最赫赫有名的女式服装店——云裳服装公司，把当时世界最流行的服装款式介绍到中国，有人说，在巴黎流行的任一款时装，10天之后，基本上就会出现在上海街头。

甚至，连鲁迅都听说了“云裳服装店”。1927年11月18日，鲁迅在写给瞿永坤的信中说：“听说……还开了一个衣服店，叫‘云裳’，‘云想衣裳花想容’，自然是专供给小姐太太们的……”

1927年冬天，上海及周边南京、苏州、无锡等城市的大街上，凡有时髦女子出现的地方，就会有云裳出品的时装。作家梁实秋也曾在云裳开业不久，携太太去做大衣，“尤记那天，张小姐引我们参观她的公司，规模虽不大，却颇具匠心。”

就这样，张幼仪在丈夫另结新欢之后，以独特的女性视角，走出了人生的新篇章，创造了属于自己的美丽传奇。园

